

正本

檔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

100
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一段105號4樓之9



地址：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130巷
109號

聯絡人：林先生
聯絡電話：02-2787-7518
傳真：
電子郵件：sclin@fda.gov.tw

受文者：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

裝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7日
發文字號：FDA器字第11416116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署委託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辦理114年度「優化醫療器材上市後監控與安全評估管理計畫」，惠請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署為加強醫療器材上市後安全監控，建置醫療器材不良事件通報系統，供醫療器材商及醫事機構進行通報，通報入口請至本署網站首頁(<http://www.fda.gov.tw>)>業務專區>通報及安全監視專區>通報入口(我要通報)>醫療器材不良事件通報。
- 二、為完善醫療器材上市後管理，本署委託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執行旨揭計畫，蒐集評估及分析醫療器材不良事件案例，召集相關領域臨床或醫工專家，除探究通報醫材不良事件之危險因子外，亦進行風險評估，並提供主管機關相關預防措施與管理之建議等，以掌控醫療器材品質及安全問題，提升民眾使用醫療器材之安全性。
- 三、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受本署委託執行旨揭計畫，工作項目及內容略述如下：
 - (一)受理評估民眾、醫療器材商及醫事機構通報之醫療器材不良事件案。
 - (二)受理評估醫療器材定期安全性報告。
 - (三)受理醫療器材臨床試驗不良事件通報。
 - (四)受理醫療器材許可證所有人或登錄者依醫療器材管理法第49條規定所為之主動通報，包含所採取之矯正預防措施(如訂定警訊內容、更換零配件、產品檢測、暫停使用、產品回收或其他必要措施)。
 - (五)蒐集先進國家衛生主管機關及本署指定單位發布之醫療器

線

繫相關許可證所有
之醫療器材及後續

開計畫執行項目及 業務信箱為

警
全
人
材
登
或
處
形
委
署
財
業
務
mdsafety@fda.gov.tw

正本：台灣醫療暨生技器
會、台北市醫療器
器材商業同業公會
會、嘉義市醫療器
材商業同業公會
同業公會聯合會、
業公會、台灣口腔
流與公益協會、台
業聯合協進會、中
業公會、桃園縣助
業同業公會、高雄
工業同業公會、台
會、高雄市鐘錶眼
輔具產業發展儀
業公會、桃園市儀
同業公會、高雄市
性體工業同業公會
展協會、台灣生物
會、台灣先進醫
本工商會、台灣研
局、南港軟體工
理局、台灣科學工
區管理局、國家科
發展中心(高雄)、
心、財團法人醫藥
技術研究院量測技
開發中心、台灣省同
北市進出口商業同
公會、台中縣進出
商業同業公會、高
區電機電子工業同
北市西藥商業同業
會、中華民國藥製
中華民國開發性藥
業公會、台灣藥品
具商業同業公會全
總會、新北市生技
同業公會、中華民
換標準第七層協定

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
同業公會、桃園市醫療
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
材商業同業公會、台
南業同業公會、台灣省醫療
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
會、台灣牙科器材商業同業公
會、台北市助聽器商業同業公
會、彰化縣助聽器商業同業公
會、彰化縣助聽器商業同業公
發展協會、台灣區眼鏡
鏡商業同業公會聯合
具協會、社團法人臺灣
公會、臺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
業公會、台灣橡膠暨彈
、台灣醫療器材門市發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
臺商務協會、台北市日
規學會、經濟部工業
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
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
去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
展中心、財團法人工業
會、財團法人生物技術
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新
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
業公會、台南縣進出口
口商業同業公會、台灣
藥物臨床研究協會、台
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
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
進會、中華民國金屬家
公會、台灣顯示器產業聯合
市暨資訊推進會、台北市電腦商
業公會、中華民國進會、台灣健康資訊交
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

設產業發展協進會、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中華民國公立醫院
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台灣私
立醫療院所協會、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地方政府衛生局、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署長 姜至剛



